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陆锦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卫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是 否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元)	2,366,392,565.85	3,094,523,736.56	-2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684,732.68	17,915,484.52	-7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3,155,726.24	17,434,253.88	-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77,137,729.72	89,588,961.05	432.5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114	-73.6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3	0.0114	-7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2%	0.78%	-0.58%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8,162,071,568.63	8,153,088,743.99	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325,334,419.87	2,318,865,993.88	0.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4,359.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56,372.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73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93,675.18	
所得税影响额	839,39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989,192.19	
合计	1,529,006.44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1,81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	1,182,269,558	1,180,265,552		
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15%	49,710,000			
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29,323,540			
黄文耀	境内自然人	1.22%	19,156,929			
郭照相	境内自然人	0.9%	14,154,500		冻结	14,154,500
许军	境内自然人	0.53%	8,311,800			
马鞍山市长泰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7,537,500			
周建清	境内自然人	0.26%	4,082,055			
邓利勤	境内自然人	0.25%	3,967,337			
王琦	境内自然人	0.17%	2,686,584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高新投资集团公司	49,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10,000			
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	29,323,540	人民币普通股	29,323,540			
黄文耀	19,156,929	人民币普通股	19,156,929			
郭照相	14,15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54,500			
许军	8,3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8,311,800			
马鞍山市长泰投资中心(普通合伙)	7,5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7,537,500			
周建清	4,082,055	人民币普通股	4,082,055			
邓利勤	3,967,337	人民币普通股	3,967,337			
王琦	2,686,584	人民币普通股	2,686,584			
王秀艳	2,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沙钢集团与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比年初减少23,224.28万元,下降34.23%,主要是报告期流动资金贷款规模减少。
- 2、报告期期末,应收票据余额比年初减少46,465.41万元,下降50.32%,主要原因:一是营业收入减少,回笼货款中的承兑汇票相应减少;二是部分应收票据在本报告期内到期承兑或贴现。
- 3、报告期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比年初增加29,488.17万元,增长177.64%,主要是报告期末淮钢公司的采购预付款尚未开票结算。
- 4、报告期期末,存货余额比年初增加53,666.46万元,增长39.03%,主要是报告期末淮钢公司原材料库存增加4.9亿元、产成品库存增加0.66亿元。
- 5、报告期期末,短期借款余额比年初减少51,233.94万元,下降37.52%,主要是报告期淮钢公司归还了到期借款并压缩了贷款规模。
- 6、报告期期末,应付票据余额比年初增加25,000万元,增长166.67%,主要是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采购货款增加。
- 7、报告期期末,应付账款余额比年初增加37,035.99万元,增长33.42%,主要报告期末与供应商未结算的货款增加。
- 8、报告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年初减少3,220.70万元,下降32.32%,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支付了去年的年终工资。
- 9、报告期期末,应交税费余额比年初减少2,324.52万元,下降 55.35%,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末应交的增值税、所得税较年初减少。
- 10、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同比减少4,495.79万元,下降56.92%,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减少,支付的利息减少。
- 11、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减少1,805.73万元,下降85.26%,主要是目前市场行情尚未好转,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3.53%,营业毛利减少。
- 1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713.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8,754.88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营业收入同比下降23.53%,销售回款收到的现金减少49,077万元;采购付款同比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97,668万元。
- 13、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680.2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流出2,038.03万元,主要是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 14、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309.6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流出52,108.87万元,主要是报告期新增的借款比去年同期减少112,800万元,归还的到期借款比去年同期减少53,182万元。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公司重要事项

于2008年6月30日,高新张铜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苏证监立通字[2008]1号),高新张铜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立案调查。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的正式调查处理结果。

2、公司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2003年6月20日,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同公司)通过银行向南京钢铁集团淮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钢公司)转款2亿元,淮钢公司主张上述2亿元系天同公司代世纪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兴业公司)支付淮钢公司委托世纪兴业公司的委托理财款,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上述款项系淮钢公司向其借款,并要求淮钢公司先行偿还2000万元。根据2011年10月11日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1)济民四商初字第9号《民事判决书》及2012年3月12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12)鲁商终字第3号《民事判决书》判定,上述款项系淮钢公司向天同公司的借款,淮钢公司应偿还本金2000万元。对此,淮钢公司依法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申诉。2012

年12月17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2）民提字第154号民事裁定书，撤销原一审、终审判决，将本案发回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理。

因沙钢集团最初拥有淮钢公司的64.40%股权系2006年6月分别向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江苏天河冶金物资贸易有限公司、重庆海德实业有限公司、珠海国恒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受让22.54%、16.10%、17.71%、8.05%股权所得，上述诉讼事项系沙钢集团受让淮钢公司64.40%股权之前产生，根据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向沙钢集团及淮钢公司的承诺：“如该案经各级法院审理后最终判定淮钢败诉，则此损失将不会让淮钢和沙钢承担，由国利公司承担”。根据淮钢公司的原自然人股东（沙钢集团受让淮钢公司64.40%股权之前）何达平、陶俊发、刘祥、唐明兵的承诺：如上述事项所形成的全部债务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不能承担，其未履行部分将由淮钢公司原自然人股东按原自然人股东在淮钢公司的股权比例承担相应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909号《关于核准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公司于2010年向沙钢集团完成定向发行股份，购买沙钢集团拥有的淮钢公司63.79%股权，上述诉讼事项亦发生在公司向沙钢集团定向发行股份，购买沙钢集团拥有的淮钢公司63.79%股权之前，根据沙钢集团的承诺：如上述事项所形成的全部债务珠海国利工贸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股东均不能承担，其未履行部分将由沙钢集团代为支付，沙钢集团代为支付后，有权向淮钢公司原股东追偿。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沙钢集团	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作为公司的重组方，沙钢集团先后对新增股份锁定、同业竞争等事项做出了以下承诺：（1）因本次发行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2）沙钢集团已经签署承诺函，承诺继续支持公司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若因业务开展之需要的关联交易，则严格履行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定价合理、公允。	2010年12月28日	长期	自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后，沙钢集团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现任何违背承诺的情形：（1）不存在沙钢集团转让其拥有权益股份的情况；（2）不存在侵占公司的商业机会和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形；不存在与公司有失公平原则、公允价格的关联交易发生。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沙钢集团	2011年3月25日，沙钢集团就公司在2008年6月30日被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立案调查至今尚未结案事宜承诺：如果立案调查结束，中国证监会生效结论确认高新张铜存在违法违规行而给予行政处罚或者引发社会公众投资者诉请高新张铜承担损害赔偿并经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沙钢集团将及时、足额补偿高新张铜因承担行政责任或民事责任而形成的经济损失。	2011年03月25日	长期	不存在任何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沙钢集团	1、2011年6月8日，沙钢集团通过二级市场购入了沙钢股份2,004,006股股票，占公司股票总额的0.127%。根据本次增持计划，沙钢集团	2011年06月09日	2013年06月08日	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违反任何承诺的情形：1、沙钢集团在增持期间及法定

		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不超过沙钢股份总股本 1%（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沙钢集团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沙钢集团所持有的沙钢股份的股份。”2、至 2012 年 6 月 8 日，沙钢集团增持期限已届满并完成本次的增持计划。沙钢集团承诺：自 2012 年 6 月 9 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沙钢股份的股票。			期限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沙钢股份的股票。2、自 2012 年 6 月 9 日起至今，沙钢集团未减持其所持有的沙钢股份的股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严格履行承诺。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长期				
解决方式	签署承诺书。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现任何违背承诺的情形。				

四、对 2013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5%	至	-65%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00	至	1,200
2012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17.3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目前国内外整体经济环境充满复杂性和不确定性，钢材市场仍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钢材价格持续低位波动，受其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营业利润同比下降。		

五、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万元）	期末数（万元）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无	无	无	0	0	0	0		0	无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无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250,746.31	678,493,543.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8,669,593.89	923,323,693.23
应收账款	66,999,925.35	63,891,850.01
预付款项	460,879,374.28	165,997,711.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23,624.43	9,333,330.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1,608,007.25	1,374,943,384.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722,800.41	48,415,777.75
流动资产合计	3,399,954,071.92	3,264,399,291.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2,351,608.69	473,431,283.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13,455,892.38	3,829,560,149.06
在建工程	37,992,314.94	40,381,458.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9,397,149.49	442,992,853.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465,366.04	52,218,41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47,024.55	39,392,34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08,140.62	10,712,939.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62,117,496.71	4,888,689,452.53
资产总计	8,162,071,568.63	8,153,088,743.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3,000,000.00	1,365,339,448.20
应付短期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478,570,740.23	1,108,210,860.78
预收款项	286,445,917.87	366,975,967.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431,688.23	99,638,672.80
应交税费	18,748,657.72	41,993,900.08
应付利息	21,582,722.20	21,935,784.42
应付股利	166,282,552.97	166,282,552.97
其他应付款	218,151,417.01	196,334,948.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501,128.19	12,683,489.06
流动负债合计	3,926,714,824.42	3,929,395,624.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39,015.32	5,228,177.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787,464.86	24,051,9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26,480.18	29,280,077.37
负债合计	3,958,041,304.60	3,958,675,701.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76,265,552.00	1,576,265,552.00
资本公积	24,839,049.32	24,839,049.3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3,867,929.03	2,084,235.72
盈余公积	10,313,168.62	10,313,168.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0,048,720.90	705,363,988.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5,334,419.87	2,318,865,993.88
少数股东权益	1,878,695,844.16	1,875,547,048.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04,030,264.03	4,194,413,04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62,071,568.63	8,153,088,743.99

法定代表人：陆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卫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62,104.03	46,491,30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750.00	4,203,162.20
应收账款	30,347,425.68	398,723.80
预付款项	1,256,127.54	2,061,864.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002,850.00	209,386,966.66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286,000.25	42,380,452.11
流动资产合计	334,205,257.50	304,922,475.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00,872,682.56	2,100,872,682.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7,969.30	178,042.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1,040,651.86	2,101,050,725.11
资产总计	2,435,245,909.36	2,405,973,200.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2,073,499.56	11,268,354.10
预收款项	272,974.34	1,169,108.10
应付职工薪酬	5,190,384.97	5,926,772.02
应交税费	3,955,169.17	3,948,733.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116,742.43	12,113,494.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608,770.47	34,426,462.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3,608,770.47	34,426,46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76,265,552.00	1,576,265,552.00
资本公积	1,453,926,973.07	1,453,926,973.0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867,057.23	21,867,057.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0,422,443.41	-680,512,844.2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71,637,138.89	2,371,546,738.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35,245,909.36	2,405,973,200.44

法定代表人：陆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卫菊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66,392,565.85	3,094,523,736.56
其中：营业收入	2,366,392,565.85	3,094,523,736.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62,677,663.60	3,073,368,854.82
其中：营业成本	2,243,886,061.09	2,910,189,410.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444,925.55	7,218,929.28
销售费用	28,845,599.29	35,591,834.67
管理费用	46,046,419.92	48,718,387.62
财务费用	34,026,408.41	78,984,271.07
资产减值损失	3,428,249.34	-7,333,977.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675.18	23,637.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1,227.07	21,178,519.18
加：营业外收入	4,161,979.03	3,967,227.58
减：营业外支出	210,705.67	346,473.3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72,500.43	24,799,273.44
减：所得税费用	1,358,552.39	1,249,20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3,948.04	23,550,068.3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84,732.68	17,915,484.52
少数股东损益	1,029,215.36	5,634,583.8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3	0.01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3	0.011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713,948.04	23,550,06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84,732.68	17,915,484.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9,215.36	5,634,583.80

法定代表人：陆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卫菊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7,221,899.95	126,465,724.41
减：营业成本	36,794,809.53	124,979,541.9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800.00	139,290.6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531,352.80	1,896,056.60
财务费用	-2,889,543.29	-2,289,526.82
资产减值损失	1,510,080.06	223,081.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400.85	1,517,280.98
加：营业外收入		1,443.83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400.85	1,518,724.8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00.85	1,518,724.8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	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	0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400.85	1,518,724.81

法定代表人：陆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卫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7,744,038.60	2,488,514,480.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762,315.40	79,419,87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1,506,354.00	2,567,934,359.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9,699,202.56	2,246,376,41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738,425.13	125,972,044.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31,400.74	59,658,979.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299,595.85	46,337,95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368,624.28	2,478,345,39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137,729.72	89,588,961.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8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6,0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88,149.49	37,182,422.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88,149.49	37,182,42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02,149.49	-37,182,422.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1,22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1,22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2,339,448.20	1,144,164,444.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57,397.25	44,310,599.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33,132.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096,845.45	1,240,008,17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3,096,845.45	-12,008,176.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2,108.98	-137,884.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163,374.20	40,260,47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057,171.88	773,404,985.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893,797.68	813,665,462.46

法定代表人：陆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卫菊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57,975.34	5,757,712.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1,133.44	3,151,17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99,108.78	8,908,891.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0,258.34	557,294.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0,803.87	3,001,443.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6,416.27	167,263.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32.83	245,02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8,311.31	3,971,03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0,797.47	4,937,860.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56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75,56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75,56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70,797.47	4,862,293.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91,306.56	38,101,94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62,104.03	42,964,240.11

法定代表人：陆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丛国庆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卫菊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